

益环评表〔2021〕128号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湖南桃花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5万件畜牧棒香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桃花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关于<湖南桃花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万件畜牧棒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申请批复的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查、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南桃花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2000万元，在湖南桃江经济开发区标准化厂房第14栋第四层租赁2808m<sup>2</sup>，建设年产5万件畜牧棒香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制棒区、烘干线3条、刷药区，原材料及成品仓库等，配套办公生活区、环保设施等相关辅助工程，给排水、供配电等公用工程依托园区已建成设施。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益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基本要求和湖南桃江经济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根据湖南征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在建设单位切实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

我局同意湖南桃花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 万件畜牧棒香建设项目的建设并补办环评审批手续。

二、你公司在生产运营管理中，必须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要求，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履行建设单位的环保主体责任，加强环境管理。建立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配备环保管理人员，定期对污染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落实事故应急防范措施，切实防范各类事故环境风险。

(二)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刷药工序产生的废气须采取“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措施处理，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表 2 标准限值要求，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锅炉烟气采取“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器”措施处理，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3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加强对各废气产污环节的管理，提高废气收集效率，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管理要求，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无组织外排废气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三)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化粪池收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桃江县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四)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各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降噪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五) 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按规范分别设置危废暂存库和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其建设、运行和管理应相应分别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废机油和四氟苯聚酯空容器等危险废物暂存后及时委托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废包装材料及锅炉炉灰等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六)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SO<sub>2</sub>)≤0.102t/a、氮氧化物(NO<sub>x</sub>)≤0.321t/a、VOC<sub>s</sub>≤0.1t/a，总量指标纳入桃江县总量控制管理。

三、本项目经批准同意建设后，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四、项目批复后，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6号)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要求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同时，按《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五、你公司须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本批复及项目环评报告表送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桃江分局。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11 月 16 日